

证券代码：833091

证券简称：恒达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更好的促进公司发展，扩大公司规模，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土地位于富阳区；地块编号：富政工出【2020】2号；出让面积为6800平方米合10.2亩；竞买保证金607万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为50年。土地出让价格最终的摘牌价格以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相关规定“挂牌公司购买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将依据竞拍结果，以公司与政府部门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公司购买该宗土地使用权，尚需通过并履行政府部门“招拍挂”程序。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省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富阳分局

住所：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桂花西路 1 号

注册地址：-

企业类型：-

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交易标的类别：无形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杭州市富阳区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明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办法》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当地土地市场价格取得定价，最终交易价格以公司与当地政府及土地管理部门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为更好的促进公司发展，扩大公司规模，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土地位于富阳区；地块编号：富政工出【2020】2号；出让面积为6800平方米合10.2亩；竞买保证金607万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为50年。土地出让价格最终的摘牌价格以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期发展需要，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提升及进一步加强核心竞争力会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七、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